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听证公告

穗环（花）听公〔2025〕1号

当事人（利明灿）于2025年3月6日就穗环（花）罚告〔2025〕9号“当事人担任广州市圳鑫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直接负责环保的主管人员期间，该公司存在“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即投入生产”的违法行为”拟处罚决定向我局提出听证要求，我局决定公开举行听证会（穗环（花）听通〔2025〕1号），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案由：当事人担任广州市圳鑫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直接负责环保的主管人员期间，该公司存在“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即投入生产”的违法行为

二、当事人：利明灿

三、听证会时间：2025年3月20日14时30分

四、听证会地点：花都分局一楼接访室会议室

五、注意事项：

（一）需要参加旁听的人员，请提前一天电话预约并登记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二）参加听证会的所有人员请出示身份证件。

(三) 听证过程中应当遵守听证会纪律和听证会规则，未经同意不得拍照录音录像，并由工作人员引领入场和退场。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府西二路6号403室

联系电话：周彦健 020-36897192

邮政编码：510800